

ZHANGAILINGQUANJI

张爱玲全集

第四卷

海南出版社
海南國際新聞出版中心

张爱玲全集

(第四卷 短篇小说和其它卷)

王伟华/编

海南出版社
海南国际新闻出版中心

(琼)新登字 03 号

封面设计:刘大伟

责任编辑:张新奇

张爱玲全集

王伟华/编

海南国际新闻出版中心出版
海南出版社
海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广东省花县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大32开 57.50印张 150万字
1995年9月第1版 1995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8000套

ISBN7—80590—792—7/1·87 定价(套):69.80元
本卷定价:18.40元

目 录

短篇小说

牛.....	3
霸王别姬.....	7
沉香屑 第二炉香	14
茉莉香片	47
心 经	67
封 锁	97
琉璃瓦.....	108
年青的时候.....	121
花 凋.....	134
殷宝滢送花楼会.....	151
等.....	162
桂花蒸 阿小悲秋.....	174
留 情.....	193
鸿鸾禧.....	212
相见欢.....	225
色·戒.....	246
五四遗事.....	267

《红楼梦》考据

自序·····	279
红楼梦未完·····	282
红楼梦插曲之一·····	306
——高鹗、袭人与婉君	
初详红楼梦·····	313
——论全抄本	
二详红楼梦·····	322
——甲戌本与庚辰本的年份	
三详红楼梦·····	363
——是创作不是自传	
四详红楼梦·····	397
——改写与遗稿	
五详红楼梦·····	441
——旧时真本	

短篇小说

1948

牛

禄兴衔着旱烟管，叉着腰站在门口。雨才停，屋顶上的湿茅草亮晶晶地在滴水。地下，高高低低的黄泥潭子，汪着绿水。水心里疏疏几根狗尾草，随着水涡，轻轻摇着浅栗色的穗子。迎面吹来的风，仍然是冰凉地从鼻尖擦过，不过似乎比冬天多了一点青草香。

禄兴在板门上了磕了烟灰，紧了一紧束腰的带子，向牛栏走去。在那边，初晴的稀薄的太阳穿过栅栏，在泥地上匀铺着长方形的影和光，两只瘦怯怯的小黄鸡抖着粘湿的翅膀，走来走去啄食吃，牛栏里面，积灰尘的空水槽寂静地躺着，上面铺了一层纸。晒着干菜。角落里，干草屑还存在。栅栏有一面摩擦得发白，那是从前牛吃饱了草颈项发痒时磨的。禄兴轻轻地把手放在磨坏的栅栏上，抚摸着粗糙的木头，鼻梁上一缕辛酸的味慢慢向上爬，堵住了咽喉，泪水泛满了眼睛。

他吃了一惊——听见背后粗重的呼吸声，当他回头去看时，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禄兴娘子已经立在他身后，一样也在直瞪瞪望着空的牛栏，头发被风吹得稀乱，下巴颏微微发抖，泪珠在眼里乱转。他不响，她也不响，然而他们各人心里的话大家看得雪亮。

瘦怯怯的小鸡在狗尾草窝里簌簌踏过，四下里静得很。太阳晒到干菜上，随风飘出一种温和的臭味。

“到底打定主意怎样？”她兜起蓝围裙来揩眼。

“……不怎样。”

“不怎样！眼见就要立春了，家家牵了牛上田，我们的牛呢？”

“明天我上三婶娘家去借，去借！”他不耐烦地将烟管托托敲着栏。

“是的，说白话倒容易！三婶娘同我们本是好亲好邻的，去年人家来借几升米，你不肯，现在反过来求人，人家倒肯？”

他的不耐显然是增进了，越恨她揭他这个忏悔的痛疮，她偏要揭。说超来原该怪他自己得罪了一向好说话的三婶娘，然而她竟捉住了这个屡次作嘲讽的把柄——

“明天找蒋天贵去！”他背过身去，表示不愿意多搭话，然而她仿佛永远不能将他的答复认为满足似的——

“天贵娘子当众说过的，要借牛，先付租钱。”

他垂下眼去，弯腰把小鸡捉在手中，翻来覆去验看它突出的肋骨和细瘦的腿；小鸡在他的掌心里吱吱地叫。

“不，不！”她激动地喊着，她已经领会到它无言的暗示了。她这时似乎显得比平时更苍老一点，虽然她只是三十岁才满的人，她那棕色的柔驯的眼睛，用那种惊惶和恳求的眼色看着他，“这一趟我无论如何不答应了！天哪！先是我那牛……我那牛……活活给人牵去了，又是银簪子……又该轮到这两只小鸡了！你一个男子汉，只会打算我的东西——我问你，小鸡是谁忍冻忍饿省下钱来买的？我问你哪——”她完全失掉了自制力，把蓝布围裙蒙着脸哭了起来。

“闹着要借牛也是你，舍不得鸡也是你！”禄兴背过脸去吸烟，拈了一块干菜在手里，嗅了嗅，仍旧放在槽上。

“就我一人舍不得——”她从禄兴肩膀后面竭力地把脸伸过来。“你——你大气，你把房子送人也舍得！我才犯不着呢！何苦来，吃辛吃苦为人家把家握产，只落得这一句话！皇天在上头——先抢走我那牛，又是银簪子，又该轮到鸡了！依你的意思，不如拿把刀来把我身上的肉一片片剥下去送人倒干净！省得下次又出新花样！”

禄兴不做声，抬起头来望着黄泥墙头上淡淡的斜阳影子，他知道女人的话是不必认真的，不到太阳落山她就会软化起来。倒底借牛是正经事——不耕田，难道活等饿死吗？这个，她虽然是女人，也懂得的。

黄黄的月亮斜挂在茅屋烟囱口上，湿茅草照成一片清冷的白色。烟囱里正蓬蓬地冒炊烟，熏得月色迷迷蒙蒙，鸡已经关在笼里了，低低地，吱吱咯咯叫着。

茅屋里门半开着，漏出一线桔红的油灯光，一个高大的人影站在门口把整个的门全塞满了，那是禄兴，叉着腰在吸旱烟，他在想，明天，同样的晚上，少了鸡群吱吱咯咯的叫，该是多么寂寞的一晚啊！

后天的早上，鸡没有叫禄兴娘子就起身把灶上点了火，禄兴跟着也起身，吃了一顿热气蓬蓬的煨南瓜，把红布缚了两只鸡的脚，倒提在手里，兴兴头头向蒋家走去。

黎明的天上才漏出美丽的雨过天青色，树枝才喷绿芽，露珠亮晶晶地，一碰洒人一身。树丛中露出一个个圆圆的土馒头，牵牛花缠绕着坟尖，把它那粉紫色的小喇叭直伸进暴露在黄泥外的破烂棺材里去。一个个牵了牛扛了锄头的人唱着歌过它们。

蒋家的牛是一只雄伟漂亮的黑水牛，温柔的大眼睛在两只壮健的牛角的阴影下斜瞟着陌生的禄兴，在禄兴的眼里，它是一个极尊贵的王子，值得牺牲十只鸡的，虽然它颈项上的皮被轭圈磨得稀烂。他俨然感到自己是王子的护卫统领，一种新的喜悦和骄傲充塞了他的心，使他一路上高声吹着口哨。

到了目的地的时候，放牛的孩子负着主人的使命再三叮咛他，又立在一边监视他为牛架上犁耙，然后离开了他们。他开始赶牛了。然而，牛似乎有意开玩笑，才走了三步便身子一沉，伏在地上不肯起来，任凭他用尽了种种手段，它只在那粗牛角的阴影下狡猾地斜睨着他。太阳光热热地照在他棉袄上，使他浑身都出了汗。远处

的田埂上，农人顺利地赶着牛，唱着歌，在他的焦躁的心头掠过时都带有一种讥嘲的滋味。

“杂种蓄牲！欺负你老子，单单欺负你老子！”他焦躁地骂，刷地抽了它一鞭子。“你——你——你杂种的蓄牲，还敢欺负你老子不敢？”

牛的瞳仁突然放大了，翻着眼望他，鼻孔涨大了，噓噓地吐着气，它那么慢慢地，威严地站了起来，使禄兴很迅速地嗅着了空气中的危机。一种剧烈的恐怖的阴影突然落到他的心头。他一斜身躲过那两只向他冲来的巨角，很快地躺下地去和身一滚，谷碌碌直滚下斜坡的田陇去。一面滚，他一面听见那涨大的牛鼻孔里咻咻的喘息声，觉得那一双狰狞的大眼睛越逼越近，越近越大——和车轮一样大，后来他觉得一阵刀刺似的剧痛，又咸又腥的血流进口腔里去——他失去了知觉，耳边似乎远远地听见牛的咻咻声和众人的喧嚷声。

又是一个黄昏的时候，禄兴娘子披麻戴孝，送着一个两人抬的黑棺材出门。她再三把脸贴在冰凉的棺材板上，用她披散的乱发揉擦着半干的封漆。她那柔驯的战抖的棕色大眼睛里面塞满了眼泪；她低低地用打颤的声音告诉：

“先是……先是我那牛……我那会吃会做的壮牛……活活给牵走了……银簪子……陪嫁的九成银，亮晶晶的银簪子……接着是我的鸡……还有你……还有你也给人抬去了……”她哭得打噎——她觉得她一生中遇到的可恋的东西都长了翅膀在凉润的晚风中渐渐地飞去。

黄黄的月亮斜挂在烟囱，被炊烟熏得迷迷蒙蒙，牵牛花在乱坟堆里张开粉紫的小喇叭，狗尾草簌簌地摇着栗色穗子。展开在禄兴娘子前面的生命就是一个漫漫的长夜——缺少了吱吱咯咯的鸡声和禄兴的高大的在灯前晃来晃去的影子的晚上，该是多么寂寞的晚上呵！

霸王别姬

夜风丝溜溜地吹过，把帐篷顶上的帅字旗吹得豁喇喇乱卷。

在帐篷里，一支红蜡烛，烛油淋漓漓地淌下来，淌满了古铜高柄烛台的浮雕的碟子。在淡青色的火焰中，一股一股乳白色的含着稀薄的呛人的臭味的烟袅袅上升。项羽，那驰名天下的江东叛军领袖，巍然地跪在虎皮毯上，腰略向前俯，用左肘撑着膝盖，右手握着一块蘸了漆的木片，在一方素帛上沙沙地画着。他有一张粗线条的脸庞，皮肤微黑，阔大，坚毅的方下巴。那高傲的薄薄的嘴唇紧紧抿着，从嘴角的微涡起，两条疲倦的皱纹深深地切过两腮，一直延长到下颌。他那黝黑的眼睛，虽然轻轻蒙上了一层忧郁的纱，但当他抬起脸来的时候，那乌黑的大眼睛却跳出了只有孩子的天真的眼睛里才有的焰焰的火花。

“米九石，玉蜀黍八袋，杂粮十袋。虞姬！”他转过脸向那静静地立帷帐前拭抹着佩剑上的血渍在虞姬，他眼睛里爆裂的火花照亮了她的正在帐帷的阴影中的脸。“是的，我们还能够支持两天。我们那些江东子弟兵是顶聪明的。虽然垓下这贫脊的小土堆没有丰富的食料可寻，他们会网麻雀，也会掘起地下的蚯蚓。让我看——从垓下到渭州大约要一天，从渭州到颍城，如果换一匹新马的话，一天半也许可以赶到了。两天半……虞姬，三天之后，我们江东的屯兵会来解围的。”

“一定，一定会来解围的。”虞姬用团扇轻轻赶散了蜡烛上的青烟。“大王，我们只有一千人，他们却有十万……”

“啊，他们号称十万，然而今天经我们痛痛快快一阵大杀，据我估计，决不会超过七万五的数目了。”他伸了个懒腰。“今天这一阵厮杀，无论如何，总挫了他们一点锐气。我猜他们这两天不敢冲上来挑战了。——哦，想起来了，你吩咐过军曹预备滚木和擂石了没有？”

“大王倦了，先休息一会吧，一切已经照您所嘱咐的做去了。”

她依照着每晚固定的工作做去。侍候他睡了之后，就披上一件斗篷，一只手拿了烛台，另一只手护住了烛光，悄悄地出了帐篷。

夜是静静的，在迷蒙的薄雾中，小小的淡白色的篷帐缀遍了这土坡，在帐子缝里漏出一点一点的火光，正像夏夜里遍山开满的红心白瓣的野豆花一般。战马呜呜悲啸的声音卷在风里远远传过来，守夜人一下一下敲着更绕着营盘用单调的步伐走着。

虞姬裹紧了斗篷，把宽大的袖口遮住了那一点烛光，防它被风吹灭了。在黑暗中，守兵的长矛闪闪地发出微光。马粪的气味，血腥，干草香，静静地在清澄的夜的空气中飘荡。

她停在一座营帐前，细听里面的声音。

两个兵士赌骰子，用他们明天的军粮打赌，一个梦呓的老军呢喃地描画他家乡的香稻米的滋味。

虞姬轻轻地离开了他们。

她第二次停住的地方是在前线的木栅栏前面。杂乱地，斜坡上堆满了砍下来的树根，木椿，沙袋，石块，粘土。哨兵擎着蛇矛来往踱着，红灯笼在残破的雉堞的缺口里摇晃着，把半边天都染上了一层淡淡的红光。她小心地吹熄了蜡烛，把手弯支在木栅栏上，向山下望过去；那一点一点密密猛猛的火光，闪闪烁烁，多得如同夏天草窝里的萤火虫——那就是汉王与他所招集的四方诸侯的十万雄兵云屯雨集的大营。

虞姬托着腮凝想着。冷冷的风迎面吹来，把她肩上的票带吹得瑟瑟乱颤。

她突然觉得冷，又觉得空虚，正像每一次她离开了项王的感觉一样。如果他是那炽热的，充满了烨烨的光彩，喷出耀耀欲花的ambition的火焰的太阳，她便是那承受着，反射着他的光和力的月亮。她像影子一般地跟随他，经过漆黑的暴风雨之夜，经过战场上非人的恐怖，也经过饥饿、疲劳、颠沛，永远的。当那叛军的领袖骑着天下闻名的乌骓马一阵暴风似的驰过的时候，江东的八千子弟总能够看到后面跟随着虞姬，那苍白，微笑的女人，紧紧控着马缰绳，淡红色的织锦斗篷在风中鼓荡。十余年来，她以他的壮志为她的壮志，他以他的胜利为她的胜利，他的痛苦为她的痛苦。然而，每逢他睡了，她独自掌了蜡烛出来巡营的时候，她开始想起他个人的事来了。她怀疑她这样生存在世界上的目标究竟是什么。他活着，为了他的壮志而活着了。他知道怎样运用他的佩刀，他的长矛，和他的江东子弟去获得他的皇冕。然而她呢？她仅仅是他的高亢的英雄的呼啸的一个微弱的回声，渐渐轻下去，轻下去，终于死寂了。如果他的壮志成功的话——

远远地，在山下汉军的营盘里一个哨兵低低地吹起画角来，那幽幽的，凄楚的角声，单调，笨拙，然而确实充满了沙场上的哀愁的角声，在澄静的夜空底下回荡着。天上的一颗大星渐渐地暗了下去。她觉得一颗滚热的泪珠落在她自己的手背上。

——啊，假如他成功了的话，她得到些什么呢？她将得到一个“贵人”的封号，她将得到一个终身监禁的处分。她将穿上官妆，整日关在昭华殿的阴沉古黯的房子里，领略窗子外面的月色，花香，和窗子里面的寂寞。她要老了，于是他厌倦了她，于是其他的数不清的灿烂的流星飞进他和他享有的天宇，隔绝了她十余年来沐浴着的阳光。她不再反射他照她身上的光辉，她成了一个被蚀的明月，阴暗，忧愁，郁结，发狂。当她结束了她这为了他而活着的生命的时候，他们会送给她一个“端淑贵妃”或“贤穆贵妃”的谥号，一只锦绣装裹的沉香木棺椁，和三四个殉葬的奴隶。这就是她的生命的

冠冕。

她又厌恶又惧怕她自己的思想。

“不，不，我今晚想得太多了！捺住它，快些捺住我的思潮！”她低下了头，握住拳头，指甲深深地掐到肉里去，她那小小的，尖下颏的脸发青而且微颤像风中的杏叶。“回去吧！只要看一看他的熟睡的脸，也许我就不会再胡思乱想了。”

她拿起蜡烛台，招呼近旁的哨兵过来用他的灯笼点亮了她的蜡烛。正当她兜紧了风帔和斗篷预备转身的时候，她突然停住了。

从山脚下的敌兵的营垒里传出低低的，幽闲的，懒洋洋的唱小调的歌声。很远，很远，咬字也不大清晰，然而，风正朝山上吹，听见清清楚楚的楚国乡村中流行的民歌《罗敷姐》。

先是只有一只颤抖的，孤零的喉咙在唱，但，也许是士兵的怀乡症被淡淡的月色勾了上来了吧，四面的营盘里都合唱起来了。《罗敷姐》唱完了，一阵低低的喧笑，接着又唱起《哭长城》来。

虞姬木然站着。她先是略略有些惶惑。

“他们常唱这个么？”她问那替她燃蜡烛的哨兵。

“是的，”那老兵在灯笼底下霎了霎眼，微微笑着。“我们都有些不信那班北方汉子有这般好的喉咙哩。”

虞姬不说话，手里的烛台索索地乱颤。扑地一声，灯笼和蜡烛都被风吹熄了。在昏暗中，她的一双黑珠直瞪瞪向前望着，像猫眼石一般地微微放光，她看到了这可怖的事实。

等那哨兵再给她点亮了蜡烛的时候，她匆匆地回到有着帅字旗的帐篷里去。

她高举着蜡烛站在项王的榻前。他睡得很熟，身体微微蜷着，手塞在枕头底下，紧紧抓着一把金缕小刀。他是那种永远年轻的人们中的一个；虽然他那份披在额前的乱发已经有几茎灰白色的，并切光阴的利刃已经在他坚凝的前额上划了几条深深的皱纹，他的睡熟的脸依旧含着一个婴孩的坦白和固执。他的粗眉毛微微皱着，

鼻子带着倔强的神气，高贵的嘴唇略微下重，仿佛是为了发命令而生的。

虞姬看着他——不，不，她不能叫醒他告诉他悲惨的一切。他现在至少是愉快的；他在梦到援兵的来临，也许他还梦见内外夹攻把刘邦的大队杀得四散崩溃，也许他还梦见自己重新做了诸侯的领袖，梦见跨了乌骓整队进了咸阳，那不太残酷了么，假如他突然明白过来援军是永远不会来了？

虞姬脸上凝结了一颗一颗大汗珠。她瞥见了布篷上悬挂着的那把佩剑——如果——如果他在梦在未来的光荣的时候忽然停止了呼吸——譬如说，那把宝剑忽然从篷顶上跌下来刺进了他的胸膛——

她被她自己的思想骇住了。汗珠顺着她的美丽的青白色的面颊向下流。红烛的火光缩得只有蚕豆小。项王在床上翻了个身。

“大王，大王……”她听见她自己沙哑的声音在叫。

项王骨碌一声坐了起来，霍地一下把小刀子拔出鞘来。

“怎么了，虞姬？有人来劫营了么？”

“没有，没有，可是有比这个更可怕的。大王，你听。”

他们立在帐篷的门边。《罗敷姐》已经成了尾声，然而合唱的兵士更多了，那悲哀的，简单的节拍从四面山脚下悠悠扬扬地传过来。

“是江东的俘虏在怀念着家乡？”在一阵沉默之后，项王说：

“大王，这歌声是从四面传来的。”

“啊，汉军中的楚人这样——这样多么？”

在一阵死一般的沉寂里，只有远远的几声马嘶。

“难道——难道刘邦已经尽得楚地了？”

虞姬的心在绞痛，当她看见项王倔强的嘴唇转成了白色，他的眼珠发出冷冷的玻璃一样的光辉，那双眼睛向前瞪着的神气是那样可怕，使她忍不住用她宽大的袖子去掩住它。她能够觉得他的睫

毛在她的掌心急促地翼翼煽动，她又觉得一串冰凉的泪珠从她手里一直滚到她的肩弯里，这是她第一次知道那英雄的叛徒也是会流泪的动物。

“可怜的……可怜的……”底下的话听不出了，她的苍白的嘴唇轻轻翳动着。

他甩掉她的手，拖着沉重的脚步，歪歪斜斜走向帐篷里。她跟了进来，看见他佝偻着腰坐在榻上，双手捧着头。蜡烛只点剩了拇指长的一截。残晓的清光已经透进了帷幔。“给我点酒。”他抬起眼来说。

当他提着满泛了琥珀的流光的酒盏在手里的时候，他把手撑在膝盖上，微笑着看她。

“虞姬，我们完了。我早就有此怀疑，为什么江东没有运粮到垓下来。过去的事多说也无益。我们现在只有一件事可做——冲出去。看这情形，我们是注定了要做被包围的困兽了，可是我们不要做被猎的，我们要做猎人。明天——啊，不，今天——今天是我最后一次行猎了。我要冲出一条血路，从汉军的军盔上面踏过去！哼，那刘邦，他以为我已经被他关进笼子里了吗？我至少还有一次畅快的围猎的机会，也许我的猎枪会刺穿他的心，像我刺穿一只贵重的紫豹一样。虞姬，披上你的波斯软甲，你得给随我，直到最后一分钟。我们都要死在马背上。”

“大王，我想你是懂得我的，”虞姬低着头，用手理着项王枕边的小刀的流苏。“这是你最后一次上战场，我愿意您充分地发挥你的神威，充分地享受屠杀的快乐。我不会跟在您的背后，让您分心，顾虑我，保护我，使得江东的子弟兵讪笑您为了一个女人失去了战斗的能力。”

“噢，那你就留在后方，让汉军的士兵发现你，去把你献给刘邦吧！”

虞姬微笑。她很迅速地把小刀抽出了鞘，只一刺，就深深地刺